重庆市保安协会文件

|  |
| --- |
| 渝保协〔2018〕4号 |

重庆市保安协会

关于组织初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技能

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重庆市保安协会2018年工作安排，报经业务主管部门同意，初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技能培训第3期培训工作，定于2018年3月5日至10日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18年3月5日12：00前。

 二、报到地点

北碚区城南安礼路98号（重庆煤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1. 报到所需资料

请各单位参训人员及时准备好报名所需资料：

1. 单位介绍信（同一单位的可同开一张介绍信）；
2. 身份证复印件2份（A4纸大小）；
3. 初中以上学历证明复印件2份（A4纸大小，也可用印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户口本扉页或者退伍证代替）；

（四）2寸红底证件照4张及同底电子相片（也可于报名现场拍摄，照相费15.00元自理），用于存档及办理职业资格证书。

 四、关于报到时完善网上报名信息录入的说明

由于重庆消防培训中心网站出现故障，导致网上报名工作无法提前完成，学校根据学员填写的报名表，于3月5日统一现场录入系统。

 五、缴费方式

 培训费、鉴定费、食宿费的费用，分两部分缴纳，要求如下：

 （一）培训费和鉴定费：培训费、鉴定费共1795元，原则上采取转账方式缴纳（重庆市公共消防职业培训学校，开户行：兴业银行北部新区支行，账号：346140100100197439）。

 （二）食宿费：由于重庆煤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年初培训项目及培训人员比较多，此次保安行业消防员培训统一安排三人间。食宿费按照6食5宿计算，每人应缴纳700元；如有培训人员要求多增加一晚，按照6食6宿计算，每人应缴纳750元。缴费时间为3月5日9:00-12:00，缴费方式为现金或刷卡形式。

六、对参加培训单位组织报到要求

（一）各单位严格按照上报的人员参加培训，不得变更和找人代替。

（二）单位领导应做好培训人员培训期间岗位工作的调整和安排，确保学员在校培训期间不受干扰。报到前对参加培训的学员在培训期间的纪律和安全问题作出明确要求，安排好学员报到和培训结束后的接送事项。

（三）指定本单位培训学员管理负责人，负责本单位报到、培训期间，以及车辆接送的统一管理，督促本单位学员严格按照“初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技能培训课程安排表”参加学习，按照重庆市保安协会及培训学校的相关要求和纪律严格要求自己，圆满完成培训。各单位培训期间负责人名单请于3月5日报到时交与协会培训管理负责人。

附件：关于举办2018年第3期初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技能培训班的通知

（消防学校联系人：沈老师；联系电话：023-61205601）

（保安协会联系人：杨华傲； 联系电话：15922758130；）



 重庆市保安协会

 2017年3月2日

附件：

**关于举办2018年第3期初级建(构)筑物**

**消防员职业技能培训班的通知**

**重庆市保安协会下属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为进一步提高我市保安行业从业人员的消防业务技能和综合职业素质，全面推行消防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结合我市消防工作实际，重庆市公共消防职业培训学校决定开展重庆市保安从业人员暨2018年第3期初级建(构)筑物消防员职业技能培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一)对象：重庆市保安协会下属有关单位从事或即将从事消防控制室操作的人员（具体人员为由市保安协会负责提供）。

(二)基本文化程度：初中毕业及以上。

二、报名流程及方式

第一步：学员到市保安协会进行报名登记；第二步：**登录重庆消防网（[www.cqfire.com](http://www.cqfire.com/)）“重庆市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培训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个人报名信息的录入，完成网上报名**；第三步：市保安协会统一向重庆市公共消防职业培训学校提交报名人员名单进行备案；第四步：按照网上报名系统已确定的培训班的班次、时间到学校指定的场地现场报到，学校现场核实学员信息准予报名。

三、报名时间、培训地点

（一）网上报名时间：由重庆市保安协会统一组织。

（二）现场报到时间：2018年3月5日9时00分至12时00分，逾期不予受理。

（三）报到及培训地点：重庆煤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北碚区城南安礼路98号，国家大学科技园旁)。

（四）路线：

自驾车：沿G75渝武高速往北碚方向，在北碚互通双柏立交下道，沿双柏路直行至安礼路大学科技园即到。

轻轨：轻轨六号线至状元碑站下，1号C出口出站，步行约15分钟即到。也可以出站后换乘公交586路，大学科技园站下车即到。

公交车：主城各车站乘坐公交至北碚将军陵园站下，换乘公交586路，大学科技园站下车即到。

四、培训时间

以本次培训班现场报到时学校公布的课程表为准。

五、培训方式及内容

（一）培训方式。培训工作由重庆市公共消防职业培训学校统一组织，采取集中学习的方式进行。

（二）培训内容。培训主要为理论学习和技能操作。理论课程主要学习燃烧基础、危险化学品、消防水力、电气防火、建筑消防基础、消防安全检查、初起火灾处置、相关法律法规、消防职业道德等内容。技能操作主要培训消防安全检查与巡查、消防控制室监控、建筑消防设施操作与维护等内容。

六、收费标准及其它事项

（一）培训费：根据市物价部门收费公示标准，参训人员须缴纳培训费1555.00元/人（其中，报名费5.00元，课时费600.00元，书本、资料、讲义费180.00元，场地费300.00元，器材耗损费255.00元，实习费200.00元，制证费15.00元）。

（二）鉴定费：根据市物价部门收费公示标准，参加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人员须缴纳鉴定费240.00元/人(其中，理论知识考试费35.00元，操作技能鉴定费190.00元，考务费15.00元)。

（三）食宿费：参训人员原则上统一安排食宿，统一管理。相关费用由重庆煤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负责收取并开具食宿费发票（其中，双人间住宿费90.00元/人/天，三人间住宿费60.00元/人/天，伙食费60.00元/人/天）。

（四）参训人员报到时须提交的报名资料：1、单位介绍信（同一单位的可同开一张介绍信）；2、身份证复印件2份（A4纸大小）；3、初中以上学历证明复印件2份（A4纸大小，也可用印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的户口本扉页或者退伍证代替）；4、2寸红底证件照4张及同底电子相片（也可于报名现场拍摄，照相费15.00元自理），用于存档及办理职业资格证书。

（五）**特别提醒**，每名学员在现场报到前，必须提前向本单位财务人员询问需要开具的增值税发票的种类（必须明确是普票或者专票），并现场提供准确的书面开票信息（须加盖单位公章）给学校，否则学校无法开具增值税发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学员自行负责。

（六）相关内容学员可直接登录重庆消防协会官方网站（www.cqxfxh.com）“通知公告”专栏进行查询。联系人：沈老师，联系电话：023-61205601

重庆市公共消防职业培训学校

2018年2月27日